



# 香港華夏醫藥學會

Hong Kong Wah Ha Medicine Association

九龍彌敦道568號僑建大廈3字樓A座電話：2384 9115 2385 4967

立法會 CB(2)149/05-06(01)號文件

敬呈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范徐麗泰主席暨全體立法會議員台鑒：

## 關於立法會『2005年為僱員權益作核証(中醫藥) (雜項修訂)』本會意見書

經本會理事會討論上述條例後，本會提出以下意見：-

- (1) 請尊重《基本法》138條“發展中西醫藥和促進醫療衛生服務的政策……”的精神：  
若法例未能通過給予中醫師簽發病假證明和醫事報告的權力，等同推毀中醫中藥事業將來的發展，試問新的一代，還有誰願繼承一個似是專業，卻沒有社會地位和專業權力的中醫事業呢？！
- (2) 請尊重勞動人民的素求：  
市民選擇中醫治療疾病是因為他的療效，並不是因為中醫可以多給二天假期，而看過中醫或曾受中醫中藥照顧的市民，他們都明白及感受到中醫中藥確能使他很快康復，盡快地投入工作。若從僱主的角道來看，都希望員工放假的日子減少。現已有不少的科研及臨床證實骨傷在中醫治療下比較優勝，又如外感病疲乏的感覺明顯減輕等。
- (3) 請相信中醫管理委員會的管治能力及相信註冊中醫師的自律性：  
註冊中醫師是通過政府專業的考核，中醫師是視乎病情的需要，有義務簽發病假給病人休息（就如勸告病人需“戒口”一樣），如果中醫沒有簽發病假的權力，豈不是剝削了病人痊癒的權利！田議員在會上擔憂中西醫處理病假意見不一“以感冒病人為例，若西醫放病假二天，中醫卻放病假七天，則僱主難以接受！”，在這裡請田議員先瞭解中醫管理委員會所發出的病假指引。中醫師給予病人假期，除了本身醫學專業意見外，也會根據病假指引簽發病假，況且中醫管理委員會有一套完善的紀律制度，可以懲



# 香港華夏醫藥學會

Hong Kong Wah Ha Medicine Association

九龍彌敦道568號僑建大廈3字樓A座電話：2384 9115 2385 4967

治一些害群之馬。

- (4) 西醫病假紙與中醫同時開出病假紙，僱主如何處理？

「余若薇議員則擔憂西醫病假紙與中醫同時開出，僱主如何處理？並請勞工署給予意見。」處理同時開出的病假紙，是屬於將來立法後執行的問題，現在討論是立法的問題，要解決執行上的問題，必需先基於已立之法。例如我們不會因為不懂新科技的技術而不引進新的儀器，我們只會學習如何操作新的儀器。我們先不要假定中西醫同時開出病假紙的問題，相信是會有解決的辦法，如請病人自己選擇中醫或者西醫的病假紙交給僱主；好像居住公營房屋的市民一樣，公屋居民如欲買入居屋，必先放棄原住的公屋。

- (5) 舒緩公營醫療的壓力：

市民在醫療上多了選擇，其實是可以舒緩現在大部分市民倚賴公營醫療的負擔。而事實上已有不少市民及長者，願意自付費用來選擇中醫治療疾病。

- (6) 中醫中藥的普及教育：

中藥是應該透過專業中醫師的指導下使用，由於市民對中醫中藥的認識不足，不少市民對中藥只是自行亂抓一通，又或透過中藥房的“長柜”，他在沒有醫藥常識基礎下來亂抓中藥，造成了服藥後不適和不少中藥中毒的個案，這樣只會對中醫造成不公平的誤解及負面的影響，試問這又如何能有助發展中醫中藥呢！所以希望政府能投多些資源來提供中醫中藥的普及教育給予普羅市民。

香港華夏醫藥學會

會長：陳應治  
理事長：黃鴻波  
監事長：陳招友 謹啟

日期：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